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3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就会议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5 月 1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

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出席对象：

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2日（星期二）

（1）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审议《关于2020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审议《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审议《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增加2020年度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开展2020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1、选举何启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2、选举麦正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3、选举黄荣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1、选举谭嘉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2、选举朱红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5.01、选举梁婉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5.02、选举陈钜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0、12为特别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3、14、15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对候选人进行表决。提案13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三名,提案14选举独立董事两名,提案15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说明: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00	《关于 2020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8.00	《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加 2020 年度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3.01	选举何启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麦正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黄荣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4.01	选举谭嘉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朱红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5.01	选举梁婉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	√

	职工代表监事	
15.02	选举陈钜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 职工代表监事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须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 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效证件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在 2020 年 5 月 13 日 17:00 前传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 42 号，邮编：528415（信封请注明“长青集团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7：00。

#####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 42 号公司证券部

电话：0760-22583660

传真：0760-89829008

联系人：苏慧仪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蓁意、苏慧仪

电话：0760-22583660

传真：0760-89829008

电子邮箱：DMOF@chinachant.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 42 号

##### 2、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6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授权委托书；  
（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616”，投票简称为“长青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00	《关于 2020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8.00	《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加 2020 年度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3.01	选举何启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麦正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黄荣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4.01	选举谭嘉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朱红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5.01	选举梁婉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5.02	选举陈钜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4、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以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0.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加 2020 年度被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3.01	选举何启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麦正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黄荣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4.01	选举谭嘉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朱红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5.01	选举梁婉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5.02	选举陈钜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填票说明: 请根据表决意见在相应表格中划√。

股东名称/姓名 (盖章/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股东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编	